

臺北市政府廉政透明委員會第 12 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4 日 14 時

主席：柯文哲市長（兼召集人）

出席人員：鄧副市長家基（兼副召集人）、法務局林代理局長淑華、政風處劉處長明武、王委員小玉、方委員儉、馬委員以工、袁委員秀慧、高委員宗良、許委員順雄、陳委員韜、端木委員正、鄭委員文龍。

列席人員：主計處梁處長秀菊、人事處林副處長文淵、研考會曲主任委員兆祥、衛生局、文化局、捷運局、都發局、教育局等（詳簽到表）。

記錄：曾琇茹

壹、報告事項

案由一：本會主席裁（指）示事項執行情形及確認上次會議紀錄。

（一）上次會議紀錄確認。

（二）案號 04050801：有關本府運用公民參與方式處理大巨蛋後續事宜案。

決議事項：有關大巨蛋案進度將適時彙整後向委員說明。

（三）案號 05030101：有關國民黨賣雙子星土地案，遭外界質疑案。

決議事項：有關王委員小玉建議雙子星案不動產證券化，請捷運局酌參。

案由二：臺北文華東方酒店都市計畫變更案以住房、會議廳使用等回饋換取增額 25% 之容積率，遭議員質疑其中有弊。

本案由都發局就容積獎勵現行制度提出簡報。

決議事項：洽悉。

案由三：議員質詢「北投觀光醫療中心 OT(營運、移轉)案」。

本案已函送監察院調查，另衛生局就未來續約條件及標準提出簡報。

決議事項：洽悉。

案由四：有關臺北藝術中心追加工程經費 6 億元，遭外界質疑。

本案專案小組調查報告「綜合結論及建議」，已函轉各機關參處，另研考會就追加工程經費 6 億元進行分析簡報。

決議事項：洽悉。

貳、討論事項

案由一：有關調查報告上網公開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事項：委員之調查報告經廉政透明委員會會議決議通過後，原則上應於 3 日內上網公開。

案由二：議員質詢「中崙及江南市場 BOT 案」，請廉政透明委員會立案調查。

決議事項：請政風處將本案查察結果函覆議員。

案由三：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土城線延伸頂埔地區頂埔站土地開發案，私地主佔 76.12%土地，參與聯合開發僅分回 13.8%，分配比例不符比例原則，如同美河市翻版。

決議事項：請捷運局聯繫陳情人說明。

參、臨時動議

案由一：LG01 捷運聯合開發案爭議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事項：請捷運局與反對之地主再行溝通。

案由二：廉政透明委員會訪談臺北市長柯文哲在任內處理遠雄
大巨蛋案是否依照行政程序法、政府資訊公開法辦
理。

決議事項：

- 一、提供「臺北市政府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」等相關
規定予市長參考。
- 二、請政風處儘速完成「廉政透明指標」之建構，並
提會報告。

肆、散會（16 時 40 分）